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
中国国际农业机械展览会

特装管理办法
之相关附件

主办单位：

中国农业机械工业协会

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

中国农业机械流通协会

主场运营商：

北京国机联创广告有限公司

特别申明：

欢迎参加 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

《特装管理办法》是您参加本次展会、搭建特装展台的重要指南，请您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本办法。请务必遵守国家、地方政府、主办单位、主场运营商和展馆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管理规定等，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确保施工的安全和质量，对因违反前述规定而产生的安全事故承担全部责任。主办单位及其相关部门保留对参展商、施工单位递交的搭建方案进行审核或委托第三方审核并要求修改的权利。所有展台的准备和施工工作须经主办单位批准后方可实施。

请在规定截止日期前与主场运营商取得联系，提交报馆资料，我们会为您提供所需的相应服务。衷心祝愿您的企业在本次展会中取得丰富收获！

目 录

附件 1—（法人委托书）	4
附件 2—（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5
附件 3—（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6
附件 4—（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	8
附件 5—（施工安全保证金扣除标准）	10
附件 6—（噪音监测标准及管理辦法）	15
附件 7—（廉洁承诺书）	16

相关附件

报馆截止：2021年03月26日

附件 1—（手动填写，需原件加盖施工单位公章）

法人委托书

_____（公司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现委托本公司人员_____（姓名）为我公司在 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
件展览会 展位号_____ 展台搭建负责人，负责办理现场所有手续，并在布展、
开展及撤展期间负责展位一切安全，出现任何问题，由本公司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公司名称（填写盖章）：

委托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被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特装展台搭建委托书

参展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展位号：_____

参展商负责人姓名：_____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_____

我公司为 2021 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参展商，展位面积 _____ 平方米，展位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现委托 _____ 公司为我公司展台施工单位，并接受主办单位指定的大会主场运营商北京国机联创广告有限公司监督管理，现保证如下：

- 一、该施工单位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施工单位，且具有搭建资格。
- 二、该施工单位已同本企业签订相关搭建合同，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三、我公司已明确大会《特装管理办法》相关安全细则，并通知我公司委托的搭施工单位。要求施工单位确保现场施工安全。
- 四、配合主办单位和主场运营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如现场出现违反《特装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我公司同意并认可大会主场运营商北京国机联创广告有限公司按照《特装管理办法》中附件“施工安全保证金扣除标准”的条款，对我公司委托施工单位的违规行为进行相应处理，并自愿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 五、对施工单位进行监督，若违反《特装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主办单位及主场运营商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委托的施工单位一切责任。

参展商（盖章）：

搭建商（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5

日期： 年 月 日

参展商安全责任保证书

一、本公司已完全知晓大会《特装管理办法》相关管理规定，并向主办单位、主场运营商及展馆方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二、本公司承诺将委托具有施工资质的公司为本次展会的施工单位，并严格遵守《特装管理办法》规定，确保安全施工作业。

三、本公司将在大会规定的报馆审图截止日期之前（自申请报馆或督促我公司委托的搭建公司）向北京国机联创广告有限公司提交报馆所需资料报批，包括施工图、效果图、平面图、立面图、电路图、电箱位置图、施工细部结构图（所有图纸均须标明尺寸、所有结构材料的规格尺寸及展位号、参展公司名称）、法人委托书（加盖公章）、《展览会责任险》合同复印件、特殊工种上岗操作证复印件以及《特装管理办法》中的相关附件表格等文件。如果展台设计不符合要求，自愿接受并履行主场运营商更改设计的要求。

四、参展商及其搭建商须建立安全检查制度，指派专人负责展台安全，确保布展、开展及撤展期间做好该展台的各项安全工作。如遇突发事件，须第一时间报告主办单位并采取相应措施。各参展商及其搭建商须认真负责地遵守并配合主办单位、主场运营商、展馆及有关有关部门有关安全巡查、整改、应急疏散的各项工作，听从指挥并予以落实。

五、大会工作人员发现有人员偷盗、损坏展馆财物、擅自进入或破坏展馆设置的封闭区域等违反展馆及大会现场管理规定的行为，大会有权视情况严重程度，采取警告、移送公安机关处理等措施。参展单位必须负责承担其行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六、如用电量超出原申报规格，必须重新申请。大会主场运营商将对用电安全检查中发现的私自增加用电负荷、私自接装用电、乱接乱拉的行为，将给予停止该展位用电，并对展位进行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处理。

七、按照消防安全规定，所有展品、包装物及其它杂物应存放在指定的区域，不得摆放在展馆所划定的消防分隔区域内、不得存放于消防通道及展台背后、不得遮挡、圈占、堵塞消防设施，严禁携带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进馆，严禁使用、存放压力容器及气瓶，严禁馆内吸烟、明火作业、挪用消防器材。

八、因违反《特装管理办法》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我公司和我公司委托的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运营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损失。

九、参展商委托的施工单位在布展、开展、撤展及展台管理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参展商必须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其委托的施工单位遵守大会《特装管理办法》，明确大会主场运营商对施工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的管理权利，并保证对施工单位在布展、开展及撤展期间及展台管理过程中的行为向大会承担责任。大会《特装管理办法》未尽事宜，由大会主场运营商负责解释。

参展商（签章）：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名称_____

本公司所委托之施工单位地址_____

施工单位负责人_____手机_____

参展公司名称_____展位号_____

参展商负责人（签字）_____手机_____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

本公司受_____公司委托，负责2021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展位的布展搭建工作，并全面负责展位搭建安全工作，同意并接受大会主场运营商北京国机联创广告有限公司管理和对我公司在展会中出现的违规事件提出的处理意见和处理措施，具体如下：

一、严格遵守相关一切法律法规及《特装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服从大会主场运营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二、严格按照大会规定，在截止报馆日期之前向主场运营商提交报馆资料并办理图纸报审手续等，同时交纳相关费用。

三、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我司负责，我司将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并按规定配备年检合格的灭火器。

四、我司保证展台结构不在展馆顶部、柱子、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将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保证不会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

五、展台结构不准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搭建地台必须于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人身伤害。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任何展架、展台、整体地台及堆放各种货物，防火卷帘门所处的展馆立柱严禁采取任何形式的包裹及遮挡，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

六、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且有“3C”认证，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10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

七、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八、我公司保证所搭建展台结构牢固、安全，搭建材料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保证不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做装饰材料等易燃材料。

九、展馆内严禁吸烟，严禁使用易燃（弹力布等）、易爆物品以及含有辐射、放射、有毒、腐蚀性高挥发物品等。禁止电、气焊（气体瓶严禁入馆）等明火作业。如必须使用的单位，需提前向场馆施工管理办公室提交书面申请、安全承诺书并附上操作人员的相关证件，申请通过后，再缴纳相关动火费用（300元/1处/1天），并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配置相应数量的灭火器后方可使用。违者将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十、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十一、展台施工人员应佩戴证件及安全帽进场施工，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

施工安全保证金扣除标准

施工单位违反《特装管理办法》，致使施工项目在布展期、开展期、撤展期，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安全责任事故或存在潜在事故风险的，施工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运营商以及展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经与参展商、施工单位一致协商，参展商授权主场运营商（北京国机联创广告有限公司）依据《特装管理办法》结合违规情节对施工单位给予包括但不限于警告、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理决定和手段。为确保展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规范和加强展会施工秩序，保障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凡进入展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应自觉遵守展会各项规章制度，签订《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保证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施工安全保证金扣除标准。

展台搭建商任何不遵守《特装管理办法》之行为和情况，均视为其对与参展商之间《展台搭建协议》的违反，因此参展商有权就搭建商的违约行为、授权主场运营商代为依照三方一致认可的《特装管理办法》进行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警告、视情节扣除保证金等。

本次展会采用扣款机制，将直接从施工安全保证金中扣除。

各施工单位每出现一次违规行为，分别按照情节轻重扣除相应款项，具体标准如下：

序号	扣款内容及依据	扣款标准
1	针对此《施工安全保证金扣除标准》未列明的违规事项，以现场开具的通知单为准进行相应施工安全保证金的扣除	扣1000元以上
违反大会秩序类		
2	布撤展期间未按大会规定佩戴施工证	扣200元/人/次
3	展位负责人或安全员不在展位现场，安全员必须佩戴安全袖章（安全员必须受搭建公司负责人委托，且承担展位搭建过程中的一切安全责任）	扣600元/人/次
4	搭建商安全会议违规	扣600-2000元
	①搭建商安全会议迟到	扣600元
	②搭建商安全会议缺席	扣1000元
	③扰乱搭建商安全会议秩序	扣2000元
5	不服从主场运营商及现场工作人员管理	扣1000-4000元
	①不配合主场运营商及现场工作人员工作，拒绝在整改通知单或其他各项单据上签字	扣1000元
	②态度恶劣，与主场运营商及现场工作人员发生争吵	扣2000元
	③态度极其恶劣，扰乱大会秩序	扣4000元
6	违反大会相关时间规定	扣1000-4000元
	①未按大会规定时间提前进场卸货及搭建	扣4000元
	②未按大会规定时间，提前撤展	扣4000元
	③未在大会规定时间内撤完，须承担加班费用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4000元
	④违规事项未在整改通知单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	扣4000元/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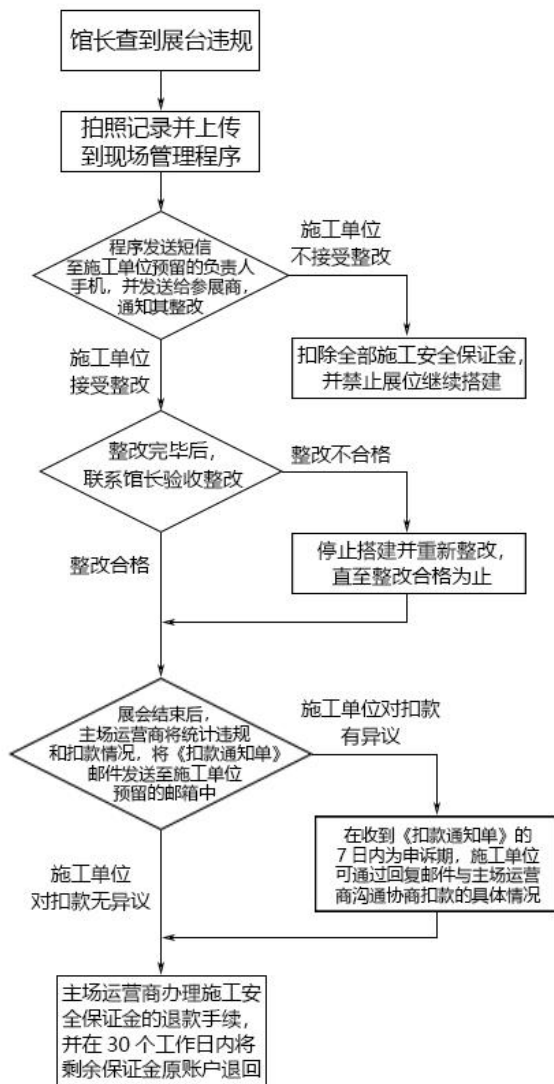
	⑤未能在大会规定时间内清理好所产生的垃圾（含任何搭建物料、废料、空箱、木结构、膏灰、胶物、展示牌、工具等），按实际情况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4000 元
	⑥展馆闭馆后仍在施工作业的展台，须补交加班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7	未办理特装展位搭建手续私自进行搭建展位布置，将要求立即停止施工，将施工人员清出展馆，补办施工手续后方可施工	扣 2000 元
8	展会现场打架斗殴，扰乱大会秩序，移交公安机关处理，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并赔偿相关损失	扣 12000 元
9	盗取展具、设备，移交公安机关处理，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并赔偿相关损失	扣 12000 元
10	报馆过程中存在故意扰乱报馆秩序、伪造报馆材料（如：伪造公司信息、印章等），移交公安机关处理	扣 2000 元-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11	展台音量违反“噪音管理承诺书”的相关规定	详见“噪音管理承诺书”
使用违规材料		
12	使用下述未提到的违规材料，视情节轻重进行施工安全保证金的扣除	扣 1000-4000 元
13	使用禁用电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14	在展馆内使用油漆、天那水、汽油等易燃易爆等物品，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15	现场使用易燃易爆气体、气罐，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16	现场使用发电机，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17	使用易燃、易爆非阻燃材料进行搭建的展台，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18	违规使用不牢固、开焊、缺脚等旧桁架搭建，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19	在展馆内大面积使用涂料（小面积修补除外）	扣 4000 元
20	使用不符合安全规范的材料搭建，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21	使用违规材料未在约定时间内更换合格材料	扣 4000 元/次
22	使用违规材料拒不整改，则封闭展台并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搭建违规操作类		
23	未按大会规定正确佩戴安全帽，提醒一次无效后	扣 200 元/人/次
24	未按大会规定正确佩戴安全绳，提醒一次无效后	扣 200 元/人/次
25	距地面 2 米以上施工作业未使用脚手架且无专人扶稳	扣 600 元/人/次
26	违规使用木质人字梯及不符合安全规定的人字梯	扣 400 元/人/次
27	作业时直接攀爬展位结构上施工的行为	扣 1000 元/人/次
28	高空作业未使用合格安全的升降工具及操作平台，如脚手架未设置护栏，或未派专人指挥、看护、设置安全区	扣 1000 元/人/次

29	特殊工种无证作业	扣 2000 元/人/次
30	电工作业未使用绝缘工具	扣 1000 元/次
31	背板未做美化处理，影响展会形象	扣 1000 元
32	私自在展馆设施上做不符合规定的操作，如吊顶、悬挂、打钉、张贴海报等，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并赔偿展馆相关损失	扣 1000 元
33	特装展台超高或超出展位范围，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34	特装展位位置搭错，影响其他施工单位布展施工，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展台用电安全类		
35	展馆闭馆后，未关闭电源	扣 1000 元
36	电线未使用具有阻燃性能的 PVC 穿线管，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37	发现电线接口未用端子连接，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38	电箱未按照主场要求进行悬挂	扣 1000 元
39	未配备漏电保护装置或合格电箱	扣 1000 元
40	未配备二级电箱或照明用电与动力用电未使用单独电箱，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41	横穿过道的电线未设置安装过桥板	扣 1000 元
42	私自擅动展馆固有配电设施，如电缆、地井、电箱等，须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并赔偿展馆损失	扣 2000 元
43	电力安装未达到大会防雨防漏电保护措施标准，存在安全隐患，将停止一切供电，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44	展台超负荷用电，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45	展台私接电源，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0 元
46	造成用电故障的，承担全部损失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6000 元
47	造成用电事故的，承担全部责任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如若施工安全保证金不足以赔偿相关损失，需要补齐相关费用	扣 10000 元
48	展台用电安全类安全隐患，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整改	扣 4000 元
49	展台用电安全类安全隐患，拒绝整改的，将不予供电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展台消防安全类		
50	展位的灭火器不合格或数量不符合标准，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 元
51	封闭房间内未安装悬挂式灭火器，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52	展台灯箱结构未留散热孔，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 元
53	木质结构展台进场前未刷防火涂料，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54	电箱或电缆周围堆放杂物或废弃物料，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55	展台背板后方堆放杂物，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56	在展馆内动用明火作业，违规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	扣 2000 元

	要求其立即停止作业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57	展台靠近消防设施，未留活口，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58	展台及搭建物料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要求进行拆除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59	展台发生消防安全事故，例如造成展台起火、冒烟等情况，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并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封闭该展位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展台结构安全类		
60	展会期间，小型灯具、悬挂装饰物等脱落	扣 2000 元
61	特装展台结构跨度不得超过 6 米，若超过跨度，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62	展台未配备足量的配重或配重固定不牢固，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63	室外展台未割防风口，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64	展台拆除工作非本公司人员拆除或转包第三方拆除的行为	扣 6000 元
65	钢板和支撑柱之间未用法兰盘连接，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
66	支撑柱未通顶，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67	桁架结构未使用螺栓连接或缺少螺栓，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4000 元
68	缺少钢龙骨结构支撑，或钢龙骨不合格，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8000 元
69	展台存在结构安全隐患，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2000 元-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70	现场未按照申报图纸施工，按实际情节轻重进行施工安全保证金的扣除	扣 2000 元-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①未按图纸施工，发现的展台结构、工艺、材料等与申报图纸不符合的，须立即整改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8000 元
	②现场未按照申报图纸施工，未在约定时间内整改完成	扣 4000 元
	③现场未按照申报图纸施工拒不整改，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并封闭该展位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71	布撤展期间对展馆墙体、地面及设施造成损伤，须按照展馆相关规定赔偿实际发生损失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8000 元
72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要求其立即纠正并扣除施工安全保证金	扣 10000 元
73	布撤展以及开展期间，特装展位坍塌或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并承担全部责任，同时封闭该展位	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主办方和主场运营商保留最终解释权。

本办法所提及到的施工安全保证金的扣除，具体的操作流程如下：



备注：

1. 施工单位违反以上相关规定，主场运营商将扣减相应的施工安全保证金，根据情节轻重，除直接扣减相应施工安全保证金外，同时取消其农机展的搭建资格，其违规行为会影响其所服务的参展商，违规行为记入到参展商评分管理系统并存档。该记录将直接影响下一届展会的参展资格评审及展位分配先后次序；
2. 违反规定接到通知后拒不进行整改的单位，主场运营商有权采取措施停止其施工，并扣除全部施工安全保证金。

我及公司已仔细阅读施工安全保证金扣除标准。保证严格遵守《特装管理办法》上各项规定。若违反此规定自愿接受大会和主场运营商一切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而引发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手机：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需原件加盖参展商、施工单位公章）

噪音监测标准及管理办法

随着全国农业机械及零部件展览会的展览规模及展会国际影响力的不断扩大，很多企业选择多媒体、声、光的形式展示企业信息，过程中展台音响、产品演示产生的声音已造成了噪音污染，严重影响其他参展商及观众的参展体验。

为了给参展商及现场观众营造和谐、良好的展会氛围，提供舒适的参展体验，规范不文明行为；并为了进一步加强噪音管理，避免展会期间展品演示、演艺活动产生的噪音对观众或其他参展商造成干扰，特制定如下办法：

一、噪音检测标准：

按照国家相应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结合展会的实际需求，特制定噪音检测规范：

1. 使用分贝仪测量需把吸音球对准展台发出噪音位置，测量位置应为距离展台发出噪音位置最近的展台边缘；
2. 分贝仪测量时摆放高度距地面不低于0.3米，不高于1.8米，分贝仪距离墙体、大型展品、接待台、桌椅等距离应大于0.5米；
3. 测量过程不少于10秒，取其中噪音最高分贝值。

二、噪音监督办法

鼓励各参展商建立自查、互查、联合检查等机制，举报不文明现象，对有超分贝现象可以上报大会组委会处理。同时，大会组委会工作人员将随时对各参展商展台音量进行抽查，并对噪音超标展位进行严肃处理。各参展商需签署本办法后的附件《噪音监测标准及管理辦法》。

1. 展会期间，各展位进行的有声演示或表演活动时音量不得高于100分贝，平时播放的宣传片或广告的音量不得高于85分贝；
2. 展会期间由组委会提供统一品牌与型号的分贝仪，各企业自查与互查如有需要可以到指定服务处缴纳押金借用，归还时经确认仪器无损坏或故障后退还押金；
3. 各参展商及施工单位的现场活动应在展位范围之内，不得占用公用通道，不得将音箱等功放设备对准临近展位，不得高于分贝限定标准。
4. 大会组委会将安排工作人员在展馆内实际测量噪音情况（以分贝仪测量结果为准），并有权制止不符合规定的活动；
5. 对现场首次未按照规定执行的展位，组委会将安排工作人员对其展位进行警告。工作人员首次提醒，须立即整改；现场工作人员第二次提醒，扣500元并断电一小时；现场工作人员第三次提醒，扣1000元并断电一天；提醒超过三次之后清出展馆；
6. 本公司已仔细阅读《噪音监测标准及管理辦法》，并保证严格遵守，共同营造文明展会环境。并向主办单位、主场运营商保证严格遵守此办法，如违反相关规定，接受大会组委会的任何处罚；

参展商：（盖章）

展位号：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廉洁承诺书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预防商务往来的违法违纪事件发生，我公司同意在双方的商务合作中承诺以下约定。

1. 严禁向主场运营商工作人员借工作之名请吃喝。
2. 在经营活动中我公司承诺与主场运营商工作人员保持健康、正常的工作关系，不得发生有悖公平、公正及影响主场运营商廉政建设的不良行为。
3. 禁止以各种名义为主场运营商工作人员支付各种娱乐性活动费用。
4. 不得变相邀请主场运营商工作人员参加各类旅游并为其支付费用。
5. 不得假借各种名义向主场运营商工作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各类有价证券等。
6. 不得以利诱、敲诈、威胁或诬告等手段，引诱或逼迫主场运营商工作人员违法违纪，提供资源或实施合作；
7. 涉及或关联案件，禁止以伪证信息或材料，拖延、阻碍案件调查工作；
8.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党纪条规的其他不廉洁诚信行为。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施工单位负责人签字： 手机：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